

##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的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兼公司董事周海江先生在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和证券”）信用账户所持有的共计 19,351,600 股公司股份已被动减持，本次司法强制执行已实施完毕。

● 本次司法强制执行事项，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 一、本次被司法强制执行的具体情况

被执行对象	被执行日期	被执行股份数量（股）	被执行方式
周海江	2026 年 4 月 9 日	4,586,300	集中竞价交易
周海江	2026 年 4 月 10 日	3,413,700	集中竞价交易
周海江	2026 年 4 月 20 日	4,500,000	集中竞价交易
周海江	2026 年 4 月 21 日	5,000,000	集中竞价交易
周海江	2026 年 4 月 22 日	1,851,600	集中竞价交易
合 计		19,351,600	

注：上述被执行股份来源均为大宗交易取得。

## 二、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被司法强制执行后，周海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4,391,391 股，占公司股

份总数的 1.06%；其中，周海江先生通过万和证券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为 22,327,9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97%。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上述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